

证券代码：000002、200002 证券简称：万科 A、万科 B 公告编号：〈万〉2004-011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万科转债赎回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6 月 13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 15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万科转债”，代码“125002”。

2、万科转债赎回公告连续刊登日期为 2004 年 3 月 9 日、10 日、11 日；

3、万科转债赎回日为 2004 年 4 月 23 日；

4、公司将按面值加当年利息的价格，即 101.5 元/张（当年利息含税，个人和基金持有的

万科转债扣税后赎回价格为 101.2 元/张），赎回在赎回日之前未转股的全部万科转债；

5、赎回万科转债的付款日为 2004 年 4 月 30 日。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2]52 号文件核准，于 2002 年 6 月 13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 15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万科转债”）。

万科转债自 2002 年 12 月 13 日起开始转换为本公司发行的 A 股股票，截至 2004 年 3 月 4 日，

已有 1,271,515,200 元万科转债转换为本公司发行的 A 股股票，尚有 228,484,800 元万科转债在

市场流通。

本公司 A 股股票（万科 A）自 2004 年 1 月 15 日至 2004 年 3 月 8 日，已连续 3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

高于当期转股价格（5.85 元/股）的 130%，即 7.605 元/股。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

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交易、清算、转股和兑付实施规则》有关规定和本公司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在万科转债发行 6 个月后的转股期间，如

果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连续 30 个交易日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则公司有权以面值加当年利息

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换股份的可转债。）及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行使万科转债赎回权，将赎回日之前未转股的万科转债全部赎回。

现将公司本次赎回万科转债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特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

1、赎回条件

在万科转债发行 6 个月后的转股期间，如果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连续 30 个交易日高于当期转

股价的 130%，则公司有权以面值加当年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换股份的可转债。

2、赎回价格

公司按面值加当年利息的价格，即 101.5 元/张（当年利息含税，个人和基金持有的万科转债扣税后赎回价格为 101.2 元/张），赎回在赎回日之前未转股的全部万科转债。

3、赎回日

本次万科转债的赎回日为 2004 年 4 月 23 日。

4、赎回对象

截至 2004 年 4 月 22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万科转债持有人。

5、赎回到账日

本次万科转债赎回款于 2004 年 4 月 30 日通过股东托管券商直接划入万科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赎回相关事宜

（1）万科转债赎回公告刊登日至赎回日之前（即 2004 年 3 月 9 日至 2004 年 4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正常交易时间内，万科转债不停止交易和转股；

（2）赎回日万科转债停止交易和转股；

（3）投资者欲全面了解赎回万科转债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该说明书摘要已经刊登在 2002 年 6 月 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投资者亦可到 <http://www.cninfo.com.cn> 及 <http://www.vanke.com> 网址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

7、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中国深圳市梅林路 63 号

联系电话：0755-25606666

联系人：肖莉、薛漫天

传 真：0755-83152041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

司

董 事 会

2004 年 3 月

11 日